证券代码:600126　　证券简称:杭钢股份　　公告编号:临 2026-037

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1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或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18 日在杭钢办公大楼 9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到董事 8 人，实到董事 8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吴东明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董事会同意提名吴洪义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（简历附后），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董事会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《上海

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《证券时报》上披露的本公司公告《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6－038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7 年上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吴东明、牟晨晖、陆才平依法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《证券时报》上披露的本公司公告《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7 年上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6－039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董事会同意聘任金进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（简历附后），任期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定于 2026 年 12 月 4 日（星期五）14:30 在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半山路 178 号杭钢办公大楼九楼会议室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《证券时报》上披露的本公司公告《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6－040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9 日

附吴洪义先生、金进文先生简历

吴洪义，男，1973 年 10 月出生，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，正高级工程师。曾任宁波钢铁有限公司制造管理部副部长、部长，宁波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、董事、副总经理、总经理，宁波钢铁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，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；现任宁波钢铁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。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。其任职资格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。

金进文，男，1971 年 10 月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。曾任宁波钢铁有限公司炼钢厂副厂长，宁波钢铁有限公司炼钢厂厂长、党总支书记，宁波钢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党委委员等职务，现任宁波钢铁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董事、总经理等职务。截至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。其任职资格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。